

唯物辩证法 的

实质与核心



W
E
I
W
U
B
I
A
N

Z
H
E
N
G
F
A

D
E

S
H
I
Z
H
I
Y
U

H
E
X
I
N

高 清 海

张 树 义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的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一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

高清海 张树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

封面装帧 沈蓉男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

高清海 张树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西省赣东北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625 字数 96,000

1959年12月第1版 1980年2月第2版

1980年2月第2次印刷 印数 45,001—85,000

书号 2074·201 定价 0.33元

再 版 前 言

这本书初版到现在，已经二十年了。

二十年来，特别是最近几年，我国历史经历了许多重大的变化。我们敬爱的周恩来同志、朱德同志和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七六年一年之中相继离开了我们。也是在这一年，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领导我们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清除了一大祸害。粉碎“四人帮”，是我们党的一次伟大的胜利。搬掉了前进路上的绊脚石，才使我们有可能实现毛泽东同志和周恩来同志的遗愿，把我们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目前，我国正处在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转变时期，党中央提出了新时期的总任务，领导全国人民开始了新的长征，举国上下，团结一心，正在向把我国建设成一个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的宏伟目标奋勇进军。

在这种情况下，本书得以再版，我们的心情自然是异常兴奋的。

这些年来，林彪、“四人帮”在我国推行了一条极左的路线，他们打着革命的旗号反对革命，用马列的词句反对马列，颠倒了敌我，混淆了是非，也搅乱了理论。唯物辩证法这个无产阶级最锐利的思想武器，当然更不能幸免。他们把辩证法完整的理论体系肢解开来，脱离了联系讲对立，脱离了条件讲转

化，脱离了同一性讲斗争，脱离了个性讲共性，脱离了相对讲绝对，用抽象论断代替具体分析。这样一来，革命的辩证法就被他们篡改成为反革命的工具，搞阴谋诡计的工具，玩弄诡辩的工具。要讲对立，就成了“非此即彼”；要讲转化，就只有“抽象同一”；要讲斗争，就必须打倒一切；要讲绝对，就是“绝对的绝对”，如此等等，以致在一个时期里，形而上学猖獗，唯心主义泛滥。林彪、“四人帮”的这一套方法，流毒甚为深远。为了彻底肃清它的恶劣影响，恢复唯物辩证法的本来面目，发挥马克思主义这一锐利思想武器的巨大威力，重新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的有关哲学著作，特别是《矛盾论》这部伟大著作，从实际出发、联系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体系全面地去理解和掌握辩证法的精神实质，就显得更为必要了。

这本书原是根据我们在《矛盾论》的学习和教学中所写的笔记整理成的，其中着重研究的问题，是针对当时学习中经常出现的疑点、难点以及学术界的某些争议提出来的。现在看来，了解这些问题，对于理解和掌握唯物辩证法对立统一规律的基本精神，还是必要的、有意义的。所以，这次重版，内容没有作很大变动，只是删去了“关于‘用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这一部分内容，其余部分只是作了一些修改。原书就《矛盾论》的内容只讲了几个重要问题，没有讲全，本应再增补几个题目，由于各种原因，暂时还难以实现。这次只在第一个题目中补充了最后一小节，在其他部分个别地方作了一点补充。其余应当补充的问题，只好留待以后去完成。

这次重版，虽经过仔细修改，但缺点、错误仍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提出批评意见。

作 者 一九七九年六月

前 言

这本书是我们在《矛盾论》的学习和教学中所写的笔记。

《矛盾论》是学习唯物辩证法的重要经典著作。由于这本著作不仅是毛泽东同志运用唯物辩证法对中国革命斗争的丰富经验的高度概括和总结，同时是毛泽东同志在指导中国革命斗争中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作出的重大发展，所以学习这本著作时不可避免地要涉及许多的哲学问题，也不可避免地会在认识上碰到许多问题。譬如下面这些问题就是在学习中被提出来的问题：为什么说矛盾法则是辩证法的核心，究竟应当怎样理解内因与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一般与个别是怎样相互联结的，怎样理解对立面的同一性，为什么说对立方面的同一性是相对的而对立方面的斗争性是绝对的，等等。这些问题对于掌握《矛盾论》的基本观点和基本精神确是很重要的，如不很好地理解这些问题，就不可能掌握《矛盾论》的基本内容，因而也就不可能正确地运用《矛盾论》的观点去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

这本书就是针对这些问题，根据我们学习的体会写出的一些认识和看法。这里也涉及到一些争论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提出了一些看法，作为学习中的一种意见供讨论、研究。

在写作中，我们结合《矛盾论》进一步学习了列宁的《哲学

笔记》。列宁的许多重要指示对我们理解《矛盾论》有直接的帮助，我们在书中引用了有关的部分。

由于是学习笔记，因而也就没有对《矛盾论》作全面系统的阐释，只着重分析了其中一部分问题；并且我们所侧重的也主要是对于这些问题的认识方面的分析。

我们诚恳的希望读者提出批评和指正。

高清海 张树义

一九五九年六月

目 录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	1
不理解矛盾,就不能理解运动和发展	3
事物本质自身的矛盾是事物“必然的自己的运动”的源泉	10
矛盾是一切运动过程和发展过程的实在内容	15
矛盾法则是辩证法其他法则和范畴的核心	20
分析矛盾解决矛盾是辩证法方法论的核心内容	24
关于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问题	27
不应简单地否认外因在一定方面和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	28
必须分清内因与外因作用的不同性质	33
一般与个别(共性与个性、普遍与特殊)	39
一般与个别的相互联结	40
一般、个别与全体、部分	45
一般、个别与本质、现象	50
一般与个别的转化	53
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	56
掌握共性与个性辩证关系的重要意义	64
对立、统一和转化	73
对立面的相互渗透	75
关于转化问题的理解	95
同一性和斗争性	103
“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	104
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	116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

列宁曾经指出：“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①又说：“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怎样才能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在什么条件下它们是同一的、是相互转化的，——为什么人的头脑不应该把这些对立面当做僵死的、凝固的东西，而应该当做活生生的、有条件的、活动的、互相转化的东西。”^②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一书中，具体实现了列宁的指示，并从理论上进一步全面地、系统地发挥、发展了列宁这一重要思想。

在《矛盾论》中，毛泽东同志进一步向我们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③只有把这一法则的有关问题弄清楚了，才能够在根本上懂得唯物辩证法；不然的话，即使背熟了其他的一切法则和范畴，还是不可能真正掌握辩证法。《矛盾论》的内容，正是体现了这一点。它紧紧抓住辩证法的本质，把矛盾观点作为辩证法的根本观点，从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等多方面的意义，阐明了对立统一法则；同时又以对立统一法则为核心，深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40页。

② 同上书，第111页。

③ 《矛盾论》。以下凡引自《矛盾论》的引文，不再注明出处。

刻地阐明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理论的基本实质。这样，这部著作就不仅全面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对立统一学说，也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理论。《矛盾论》一书，是毛泽东同志对唯物辩证法理论所作的光辉发展的主要代表著作。它和列宁的《哲学笔记》一样，也是属于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宝库中的极为珍贵的理论财富。

毛泽东思想，也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继续和发展。毛泽东同志作为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和伟大的革命家，他的最大的特点，就是善于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创造性地去解决那些在社会生活的发展中不断提出的新课题和新问题，并在总结革命斗争新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地丰富马克思主义理论，推进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所以能够在极其复杂的斗争环境中，得心应手地解决各种错综复杂的矛盾，应当说，是和他最深刻地理解并最纯熟地掌握了唯物辩证法的本质与核心这一点分不开的。《矛盾论》所发挥的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学说，正是指引我国革命取得伟大胜利并将继续取得更大胜利的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哲学基础。

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灵魂，而对立统一的观点又是唯物辩证法的灵魂。毛泽东同志关于必须抓住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的思想，不仅体现在《矛盾论》中，也贯穿在他的其他一切重要著作之中。毛泽东同志的《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新民主主义论》、《论人民民主专政》等著作，可以说都是具体运用对立统

一的观点以解决革命实践中的复杂问题的辩证法杰作。在《论十大关系》、《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著作中，毛泽东同志进一步发挥和发展了《矛盾论》中所阐发的对立统一学说，具体论述了如何处理和解决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各种矛盾，如何处理和解决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各种矛盾等问题，再一次为我们作出了把辩证法运用于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的光辉榜样。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著作，进一步表明了，只有善于抓住对立统一这一辩证法的根本观点，并善于运用它去观察和分析社会现实中的各种矛盾，才能真正掌握唯物辩证法这个锐利武器，正确地解决和解答革命实践的发展中不断提出来的那些新问题和新课题。

因此，我们要理解和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精神实质，要学会运用辩证法这个战无不胜的锐利武器，那就必须首先掌握辩证法的根本观点——对立统一观点，切实弄清对立统一法则的内容、意义及其在整个辩证法理论中的地位等问题。

那末，怎样理解对于矛盾的认识是辩证法的实质，为什么对立统一法则是辩证法的核心？为什么只有把这一法则弄清楚了，才是在根本上懂得了唯物辩证法呢？下面，我们从不同方面谈谈这个问题。

不理解矛盾，就不能理解运动和发展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宇宙观和方法论。作为两种互相对立的观点，它们的分歧，主要表现在是否承认

宇宙万物的发展、变化的问题上面。辩证法对于事物，是从它们的联系、从它们的运动、从它们的产生和消灭方面去考察的。在辩证法看来，世界上没有一成不变的事物，也没有绝对地静止不动的东西。世界是一个过程的集合体，一切都处在运动过程中，都处于生成和灭亡的永恒变化之中。辩证法是关于事物以及认识的发展的理论，是一种全面的、完整深刻的发展观。形而上学则相反。它把事物当做一成不变的东西去研究。在它看来，世界是永恒不变的，世界中的一切事物也都是僵死不动、在本质上不变化的东西。这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这两种观点的主要分歧。但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本质，它们在发展问题上的分歧的来源，则在于是否承认矛盾这一点上。列宁说：“有两种基本的（或两种可能的？或两种在历史上见到的？）发展（进化）观点：认为发展是减少和增加，是重复；以及认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统一物之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对立面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关联）。”^① 承认发展还是否认发展，归根到底，是一个是否承认矛盾、能否从矛盾方面去理解发展的问题。

只有承认矛盾，才能承认发展，只有从矛盾方面去理解发展，才能真正说明发展。反之，否认了矛盾，不从矛盾方面去理解发展，即使口头上承认了发展，那也不会是符合于客观情况的、真正辩证法意义上的发展。

发展是向对立面的转化，即从一种事物或事物的一种质态，变化为另一种事物或事物的另一种质态。这样的变化，只能发生于不同现象、不同方面、具有不同质的事物的对立之中。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408页。

如果事物是完全相同的，或者一个事物始终处于“自身同一”的状态，那就根本谈不上什么变化。发展、对立，这两件事是分不开的。“发展”这个观念，最初原本是从世界现象具有多样性的事实中产生出来的，是为了说明在统一的物质世界中无穷多样现象的来源问题而提出的。没有众多现象的差别和对立，那就不会去谈论什么发展的问题了。从一个事物向另一个事物的转变，情形也是一样。恩格斯指出过：“一切自然过程都有两个方面，它们建立在至少是两个起着作用的部分的关系上，建立在作用和反作用上。”^① 向对立方面的转化，也就是生成和克服，就是旧事物的死亡，新事物的诞生。这样的转化，只能发生于对立方面的相互作用之中。没有对立的事物或方面，没有它们之间的相互排斥的作用即斗争，旧事物不会被克服，新事物也不会从中生成。资本主义制度是必然要死亡的。但资本主义制度不会自动地死亡。第一，必须有足以克服资本主义制度的对立力量；第二，还必须经过严酷的革命斗争，才能使它让位于社会主义制度。无论人类社会，还是无机自然界，发展都是在对立力量的相互作用即斗争中实现的。

然而，世界的发展，不但因为其中的事物是互相对立的，还由于它们是互相联系的，在对立之中同时又包含着统一的关系。没有事物之间的对立，以及由于这种对立所产生的互相排斥的作用，不会有从一个事物向另一个事物的转变发生；同样地，如果对立的事物之间毫无联系，不具有内在的统一性，照样不会有事物的发展和变化。由此应当说，发展同时又是一种联系和统一——对立的方面或事物之间的联系和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421页。

化。例如，生物有机体和无机物是不同的。有生命的东西——蛋白体，具有使自身的化学构成要素经常作自我更新的能力。而生物的新陈代谢与自我更新的运动自身，就表明了与无机物的深刻联系。一株树，它不但要在土壤中生根，还要依赖阳光、水分、温度等条件而生长。树与这些条件的联系，是一种内在的统一联系：树能在太阳光下，把空气、土壤里的水分和简单的无机质养料变成复杂的有机物质，如淀粉、糖、纤维、脂肪等等。植物中的有机物质，大部分是靠这种“光合作用”，从无机物质造成的。互相对立的生物与无机自然界之间，没有这种联系，就不可能有从无机物质向有机物质的转变和发展，也不会有生命的发展。自然界是这样，人类社会也是这样。在历史上，每一个社会形态和其余的社会形态都是不同的，而每一个新的社会形态，又都是从旧社会形态的内部诞生的，或者在它内部孕育成熟，在否定旧制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既然发展就是矛盾，就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那末，我们要理解发展，要说明世界无穷多样现象的来源，在认识上就必须承认矛盾，并善于运用对立统一的观点和方法去分析问题、认识问题。

如果否认了事物之间的对立，把世间一切事物都看成是绝对同一的，那就势必要否认事物能够发生质的变化。试想，这个东西和那个东西绝对相同，今天的东西和昨天的东西完全一样，所有现在存在的东西，老早以前已然存在，今后还将继续照样永远存在下去，还怎么谈得到“发生”和“消灭”的问题呢？取消了事物之间的对立，使事物失去了相互否定的作用和力量，新的事物不能克服旧的事物，怎么还能有从一种事物向他种事物的转化呢？从前，在生物学中曾经流行过一种

叫做“原形先蘊”的观点，又称“预成论”。从这种观点看来，一粒种籽，生长出一棵枝叶茂盛的大树来，是由于大树已经预先存在于种籽里面，只是种籽里面的树干、树叶过于细小，以致人们没有觉察出来罢了。按照他们的这种观点，从种籽到树，当然是并不存在什么根本性的变化的。现代资产阶级的某些御用学者们，也竭力宣扬说，资本主义制度早在原始社会就已经存在着了，原始人类使用的弓箭、木棍，就是他们的“资本”。这当然也就谈不到什么社会的发展，谈不到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对立了。他们散布这样一种荒唐的理论，目的是很明显的，就是为资本主义制度作辩护，妄图把它说成是合于“人性”的永恒存在，以此否定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革命的科学理论。

同样地，如果否认了对立事物的内在联系，取消了一种事物向另外一种事物的转化，也不可能说明事物的发展。因为对立的東西中如果不含有同一性，事物就变成彼此孤立的東西，它们的对立也因而成为僵死的存在。原来是怎样互相对立着的，现在仍然那样对立着，将来还将照旧对立下去，结果只能是一切如旧，永无变化，既不会有什么东西消失下去，也不能有什么东西产生出来。近代生物学中也曾流行过一种“激变论”的理论，和前述“预成论”恰成两极，它的创始人是法国的居维叶(1769—1832年)。这个学派从不同地质年龄地层的化石中，发现了古生物的形态与现代的生物差别很大。他们看到了生物种类之间的区别和对立，却否认不同种类生物之间的统一联系，因而得出的也不是生物进化和发展的结论，而是“神创论”的观点。他们说，地球表面经常发生着急剧的大规模的变化，使原来的生物遭到毁灭，而后上帝又重新创造

一批生物出来，这样就形成了地球上不同种类的生物。这个学派的后继人杜宾尼甚至计算出来，上帝曾经顺次创造了二十七次。这当然纯属无稽之谈。

正是由于上面所述的这种情况，我们在哲学发展史上可以看到：凡是企望从自然本身去说明运动、变化的思想家，如果他们能够辩证地思维（在一定程度上），大都具有矛盾的观点，都试图从矛盾去理解和说明事物的运动。公元前六——五世纪古希腊自发辩证法的奠基人赫拉克利特，就明白地肯定了事物都处在矛盾关系中。他说：“互相排斥的东西结合在一起，不同的音调造成最美的和谐；一切都是斗争所产生的。”他还说过，“在我们身上，生与死，醒与梦，少与老，都始终是同一的东西。后者变化了，就成为前者，前者再变化，又成为后者。”近代唯心辩证法的最大代表黑格尔，曾经深入地研究了概念的矛盾本性，径直把发展称为“矛盾进展”的过程，并明确提出：“矛盾是推动世界的原则，说矛盾不可设想，那是可笑的。”在我国，同样很早就有了“物极必反”、“否极泰来”、“相反相成”等辩证的观点。两千多年前的老子关于矛盾作过许多论述，如“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图难于其易，为大于其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等等。这些话，都表现了鲜明的辩证法的看法。

历史上的形而上学则完全相反。否认发展，必然要去否认矛盾。形而上学曾经有过多种表现形式，但在否认矛盾这一点上，不论哪种形式的形而上学却都是共同的。古代的形而上学观点很粗鄙，也很露骨。它非但不承认事物的发展，连简单位移这样的事实，比如一支箭从甲地飞到了乙地，都矢口